司法服务稳护航 为企纾困促发展

河池法院发挥司法职能服务企业发展

□ 本报记者 马 艳
□ 本报通讯员 韦海峰

3月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2021年度河池市法院十大案件”，其中广西五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在列，该案也入选了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十大破产典型案例”。

五鸿建设破产案件最终和解，达到了法律效果、经济效果和社会效果统一，这是河池市两级法院提供优质高效破产审判司法服务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河池法院立足当地实际，积极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多措并举服务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在服务企业、为企纾困方面，逐渐探索出护航企业发展的河池司法模式，为山区企业发展添砖加瓦。

主动“把脉问诊” 打造院企联络新模式

2021年，河池市两级法院开展“百名法官进企业”活动，通过问需求、听心声、话发展，实行“点对点”司法服务。

“如何服务企业发展是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的重要课题，如何破题，光停留在机关、停留在审判庭是不够的。只有走出机关、走出审判庭，走进企业与管理层、职工面对面交流，才能提升司法服务企业的精准度，这也是开展‘百名法官进企业’活动的初衷。”河池中院审管办（营商办）负责人邓凤玲介绍，开展活动期间，全市法院共有150人次深入企业开展精准服务，开展培训讲座39次，为企业纾困解难。

建立健全院企长效化联系机制，发挥领头羊作用是关键。今年“五一”前夕，河池中院党组书记、院长邓诗中深入南丹、巴马两县，实地走访多家企业，了解企业生产情况，听取企业对优化营商环境、保护知识产权、法院服务企业方面的法律需求等，助力企业健康快速发展。

“辖区经济发展必须依靠好的企业带头奋进，企业也离不开规范及时的法律服务保障。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在服务和保障好企业经济发展方面要发挥作用。”邓诗中说。

在河池中院的主导和带动下，河池各县（区）法院充分发挥助企的能动作用。南丹县人民法院成立了“营商护航法官工作站”，选派驻企法官，为企业提供更精准、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和保障。都安县人民法院加强与县内重点企业联系，建立“院企互联”长效机制，开通企业法律咨询专线，定期到企业“上门问需”，帮助企业排查经营风险。

巧设“巡回法庭” 提供便企式司法服务

“河池市金城江区人民法院大任产业园区巡回法庭正式揭牌！”3月17日，在热烈的掌声中，位于河池市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的巡回法庭揭牌使用。

大任产业园区巡回法庭的成立，将为产业园区的企业和员工提供公正、高效、便捷的“一站式”服务。“园区巡回法庭的成立，是保障园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和涉企矛盾纠纷诉源治理的新平台、新载体，为园区发展走向法治化、科学化开启了新篇章。”河池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吴家权介绍。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为企业提供最优质、最便利的司法服务，在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无疑是企业遇困时的暖心剂。河池市两级法院除了在立案阶段设立了企业绿色通道，开启涉企专窗，推行网上立案，添加“涉企”标识外，还大力将繁简分流制度充分运用于涉企案件，优化审理程序，提高审判效率，为企业赢得时间。

今年1月至4月，河池市法院受理一审涉企纠纷案件2515件，审结1506件，调撤案件881件，调撤率58.50%；解决涉企业纠纷耗时（不含诉执流转）90天，排名广西法院第1名。此外，全市法院还坚持对涉案企业做到“一案一回访”，及时了解企业的意见和建议，查缺补漏。

打好执行“组合拳” 护航企业稳定发展

“法律无情人有情。经过执行法官的多次联系、协商，这个事情终于得以解决，让我们心里悬着的大石落了地。”4月26日，一起执行案件的案外人某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代表拉着执行法官的手说。

该矿山工程公司和其他两家公司合作开办工厂，今年临近春节之时，三家公司分别将农民工工资转入工厂出纳黄某景的私人账户中，希望其通过微信转账等更为快捷的方式将工资发放给农民工。不曾想，黄某景因系一起金融借贷纠纷案中的被执行人，该账户在不久后就被法院依法冻结。

得知工资未发放原因的公司负责人马上找到金城江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韦金学，表明该账户中这笔款项是三家公司的股东为32名农民工筹集的年终工资，并提供了相关转账记录。

了解情况后，韦金学多次联系并组织银行、公司负责人和被执行人到法院就此事进行共同协商。经过努力，银行同意法院解除对黄某景银行账户的冻结，并要求黄某景尽快将这笔款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为做好涉企执行案件、涉金融执行案件，5月9日，河池中院还牵头召开了座谈会，组织工商银行河池分行、南丹支行、天峨支行以及南丹法院、天峨法院共商破解涉企执行案件、涉金融案件执行难题，搭建法院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平台，化解执行阻力。

秉持依法执行、规范执行、公正执行、善意执行、文明执行理念，河池法院加大协调力度，开展了“暖冬行动”“春雷猎狐”“春季执行风暴”等行动打好执行“组合拳”，促使多件涉企执行案件达成和解。今年1月至4月，全市法院共执结涉企案件289件，执行到位金额6208.33万元。

西藏开展专项活动提升执行质效

本报讯 记者**刘玉璟** 记者近日从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召开的全区法院执行工作视频调度会暨“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专项活动动员部署会上获悉，西藏高院决定5月至11月在全区法院开展为期半年的“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专项活动。

西藏高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袁英鹰提出，全区各级法院要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决策部署，围绕执行立案审查、执行事务管理、执行措施运用、执行案件裁决、执行案款发放、执行结案标准、执行信访办理和执行队伍建设八个方面的重点工作，进一步改进作风，狠抓落实，以专项活动为契机，努力做到在改进司法作风上有新收获，在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上有新进展，在提升司法公信力上有新成果，推动执行规范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袁英鹰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切实抓好各项重点任务落实，加强队伍建设，为开展“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专项活动奠定坚实基础。

云南高院狠抓“总对总”机制落地

本报讯 记者**石飞** 为充分发挥“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机制在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职能作用，近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全省法院提高政治站位，狠抓机制落地，聚焦工作短板，加强宣传推广，充分认识推进“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工作对服务和保障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不断提升新时代化解纠纷、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有力促进民营企业、金融、家事等领域纠纷得到多元、快速和有效化解。

据介绍，2021年以来，最高人民法院在全国力推“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机制，云南高院对标最高法迅速抓好落实，2022年第一季度，全省法院诉前委派调解案件6163件，比去年同期上升14倍。其中，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率先在“法院+工商联”领域开创新局面，一起案值超7000万元的商事案件通过“总对总”在线诉前化解，该案例还入围2021年最高法“总对总”在线多元调解8个典型案例。

沈阳召开检察长座谈会部署工作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沈阳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长座谈会，对今年接下来的沈阳检察工作作出部署，提出要始终胸怀“国之大者”，以强烈担当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会议提出，要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依法办理各类刑事案件，特别是持续办好涉疫情案件，在法治轨道上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慎办理重大敏感案件，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要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认真落实好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加大对公安涉企“挂案”和法院久拖不决“积案”清理的监管力度，全面落实涉案企业合规考察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深化对虚假诉讼的监督，营造合法经营、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和诉讼环境。要加强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强化知识产权案件办理能力的提升，稳步开展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检察集中统一履职，为“创新沈阳”保驾护航。

关注·筑牢反诈防线

莆田『三色预警』保住群众『钱袋子』

□ 本报记者 王 莹
□ 本报通讯员 孙卫锋 朱中威

“行动！”4月22日，福建省莆田市公安局荔城分局快速捣毁一个“跑分”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经查实，该团伙专门为电信网络诈骗搭建平台，使用多种支付途径将赃款分流洗白，涉案金额1400余万元。

今年以来，莆田市公安局定向突破、精准发力，始终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取得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三降两升”效果。今年1月至4月，莆田市警情、立案、损失数同比分别下降38.45%、34.96%、10.23%，破案率、抓获数同比分别上升5.69%、8.99%。

莆田市公安局坚持以打开路，关注每一个警情，办好每一起案件，尽可能实现全案侦查。莆田公安实施市、县（区）两级公安机关捆绑一体作战模式，建立“第一时间接收、24小时推送研判、48小时落地打击”的本地电诈窝点快打机制，实现接收、研判、打击三位一体无缝对接。深入开展“断流”“断卡”“拔钉”等专项行动，通过立体式攻坚作战、成链式高压深挖、超常式重拳打击，拉网围歼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莆田市公安局突出精准预警，将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与防范治理深度融合，搭建基于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生态和黑灰链条的分析模型，推行“红色—民警上门见面劝阻”“黄色—预警专班电话预警”“蓝色—网格员精准宣防”的“三色预警”莆田模式，构筑止损挽损“防火墙”，保住人民群众“钱袋子”。

莆田市公安局共处置预警指令43.66万余条，其中电话预警23.55万余人次、AI机器人预警15.62万余人次、上门预警3.98万余人次、资金流反查预警2519人次，成功劝阻挽损金额达2619.2万元。

此外，莆田市公安局切实发挥最小治理单元“神经末梢”作用，组建“民警+村居干部+网格员”反诈宣传小分队，结合“全警挂钩村居”工作，达到“市—县区—镇街—村居—网格—单元”六级穿透的效果。

据介绍，截至目前，莆田市已有2700多名民警参与挂村联系，覆盖54个乡镇（街道）、800多个社区（村），进一步壮大基层反诈宣防力量，实现反诈宣传全覆盖、无盲区。

江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视频推进会提出

最大限度赢得群众满意和支持

本报讯 记者**黄辉** 近日，江西省召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视频推进会，贯彻落实全国专项办有关部署要求，通报全省专项行动阶段性进展情况，部署打击整治环节具体工作。江西省副省长、公安厅厅长秦义出席并讲话。

秦义指出，全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省专项办精心组织谋划，各地各成员单位迅速行动，专项行动开局良好。截至5月14日，全省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发动，发放各类宣传册53万余份，摸排了一批涉养老诈骗有效线索。公安机关破获养老诈骗犯罪案件3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4人，打掉犯罪团伙4个。全省法院强化对在审涉养老诈骗案件依法办理，全省检察院加强对在审查起诉阶段养老诈骗犯罪案件指导，各行业主管部门主动排查整治本领域涉诈问题隐患。

秦义要求，要坚持依法精准打击，聚焦专项行动确定的六类打击重点，精心组织对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线索开展大排查大起底，确定一批目标案件，调集精锐破案攻坚。提升线索核查质效，吃透把准、严格落实有关线索流转处置办法，切实用足用好有价值的举报线索。各成员单位要彻查深挖本领域相关机构、企业、个人的涉诈问题隐患，坚持标本兼治，研究制度层面的治本之策。持续营造强大声势，坚持边打击、边整治、边宣传，创新手段、丰富内容、保持热度，提高群众对专项行动的知晓率、参与率，增强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能力，最大限度赢得群众满意和支持。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边境管理支队乌图布拉格边境派出所组织反电信诈骗宣传小队，开展“花田反诈”宣传活动，提升群众防诈意识。图为民警向游客介绍电信网络诈骗的主要类型和常见套路。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芦胜磊 摄

◀为守护女工们的“钱袋子”，安徽省芜湖市公安局基层治安部门连日来积极组织民警进企业开展反诈宣传活动，增强女工自我保护意识。图为民警向女工宣讲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

本报通讯员 秦耕耘 摄

小案透视大民生 治理展现『法与情』

湘潭检察机关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本报通讯员 易超群 赵明

今年以来，湖南省湘潭市检察机关深度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针对市域社会治理的痛点难点积极作为，努力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检察力量积极推进源头治理，力促社会和谐。

“少捕慎诉慎押”传递法律威严和温情

湘潭市岳塘区的言某某，在不知道私自屠宰生猪售卖可能触犯法律的情况下，为生计重操旧业。因诚信买卖，邻里熟悉且方便，生意火爆，累计销售金额11万余元。在区农业农村局一次统一执法行动中被查获，后被移送公安机关刑事立案。岳塘区人民检察院得知情况后，多次到案发地走访调查，认为这属于“熟人小本经营”，有天然的邻里监督制约机制，当事人无主观恶性。

小案不能简单机械办理，更不能一诉了之，承办检察官“送案下乡”，将检察听证会开到了村里的黄桃园，经过检察官释法说理，与会人员一致同意对言某某作不起诉决定。

据悉，湘潭全市检察机关积极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减少对立面，努力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通过这种小案的办理，推动在社会上形成共同的执法司法理念。

检察建议靶向发力建功社会综合治理

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检察院从办理一起开设赌场案件入手，将近3年辖区内所有赌博类案件分类总结，找准症结，“靶向治疗”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通过制发检察建议防范和遏制赌博风气的滋生蔓延，通过与其他职能部门联动，跟踪问效助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达到“办理一案、制发一件、解决一片”的效果。雨湖区检察院对检察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回访时，社区居民纷纷表示，赌博风气明显遏制，社区环境优化改善。

湘潭县人民检察院在走访政协委员过程中了解到，湘潭县道X004吴大线易俗河镇上马段交通事故多发且经常堵车，给沿路的村民群众造成诸多不便，坑洼的道路也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县检察院立即展开调查，后经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批准，县检察院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并向湘潭县交通运输局送达诉前检察建议。收到检察建议后，该局高度重视，迅速组织制定施工设计方案，在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完成了该路面的沥青混凝土铺设，道路恢复正常通行。

此外，湘潭市人民检察院到市应急管理局公开送达“八号检察建议”，助力安全生产。

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用好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积极能动司法，延伸社会综合治理，用高效检察履职助力平安湘潭、法治湘潭建设。

把民生小事办到人民群众心坎里

湘乡市栗山镇的唐某因邻居谭某家地势远远高于自己家，致使下雨天雨水都流向了自家院子，积水给唐某的生活带来诸多不便，谭某又打了一口井，井盖更是高出地面不少，时常给唐家引来污水。双方多次发生矛盾，唐某向湘乡市人民检察院反映并寻求帮助。

湘乡市检察院多次到实地走访了解情况，发挥自身优势融入情理法多角度开展释法说理，和镇政府、司法所、村委多方会商，明确责任分工。最终，在检察院的协调下，双方达成和解意愿，“恼人”的井盖被移除，多年矛盾趋于缓和。

小案件事关大民生。全市检察机关在小案办理中，不仅仅止步于程序处理，更关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保障困难群体合法权益，把每个案件都办到人民群众的心坎里，把社会矛盾消解在萌芽阶段，用“枫桥经验”助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湘潭市检察院为明确责任，确保推进取得实效，出台《湘潭市人民检察院深入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举行公开听证作出不起诉决定11件，发出社会综合治理检察建议10件，在湘潭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中展现检察智慧和检察担当。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电话中继线:84772288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肆角 昨日本报(北京版)开印时间03时00分 印完时间04时20分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 举报电话:010-84772861 邮箱:fzrb-jw@126.com